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24 年，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简称“本社”）认真贯彻执行《省联社资产管理委员会关于做好全省农信社 2024 年财务决算工作的通知》（黔农资债管委〔2024〕36 号）精神，正确执行有关财税政策，全面、真实、准确反映 2024 年度经营情况。根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章程》有关规定，现向社会公众公布本社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一、基本情况

本社是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贵州监管局批准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作金融机构。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决定，于 2003 年进行了产权制度改革，并于 2006 年完成了以县为单位统一法人，步入自主经营、自我发展、自求平衡、自担风险、自负盈亏的发展之路。截至 2024 年末，本社下设管理部门 12 个、营业网点 43 个，主要经营存款、贷款及国内结算等业务。

本社法定名称：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经济性质：集体所有制

注册资本：捌仟叁佰贰拾陆万玖仟肆佰捌拾伍元肆角贰分（83269485.42 元）

法定代表人：王飞

联系地址：贵州省毕节市威宁县海边街道大洼塘社区凤山大道南侧

联系电话：0857-6221780

邮政编码：553100

各营业网点邮政编号及联系电话统计表				
序号	机构名称	邮政编号	联系电话	备注
1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	553100	0857-6333622	
2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草海信用社	553100	0857-6229323	
3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岔河分社	553105	0857-6650021	
4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东风分社	553103	0857-6657016	
5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二塘信用社	553103	0858-6238620	
6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观风海信用社	553106	0857-6558032	
7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哈喇河信用社	553106	0857-6332282	
8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海拉信用社	553105	0857-6690074	
9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黑石信用社	553105	0857-6678104	
10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黑土河分社	553108	0857-6780091	
11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猴场分社	553103	0857-6759001	
12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结里分社	553102	0857-6639039	
13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兔街信用社	553111	0857-6420282	
14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金钟信用社	553102	0857-6618074	
15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龙场信用社	553104	0857-6611079	
16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龙凤分社	553100	0857-6225063	
17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龙街信用社	553109	0857-6438033	
18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炉山信用社	553102	0857-6638016	
19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麻乍信用社	553105	0857-6648033	
20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么站信用社	553101	0857-6628037	

21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牛棚信用社	553107	0857-6518149	
22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人民南路分社	553100	0857-6222578	
23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人民中路分社	553100	0857-6226166	
24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石门信用社	553108	0857-6790031	
25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小海信用社	553113	0857-6548015	
26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新发分社	553104	0857-6616039	
27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秀水分社	553106	0857-6556135	
28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雪山信用社	553111	0857-6418031	
29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盐仓信用社	553114	0857-6310193	
30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羊街信用社	553112	0857-6334304	
31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玉龙分社	553107	0857-6516117	
32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哲觉信用社	553105	0857-6680005	
33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中水信用社	553108	0857-6718015	
34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迤那信用社	553107	0857-6580047	
35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云贵信用社	553109	0857-6458002	
36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双龙信用社	553113	0857-6543188	
37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鸭子塘信用社	553100	0857-6226122	
38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新区信用社	553100	0857-6717622	
39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斗古信用社	553107	0857-6221178	
40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金斗信用社	553101	0857-6628800	
41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板底信用社	553114	0857-6312188	
42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大街信用社	553111	0857-6427788	
43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五里岗信用社	553100	0857-6223361	

二、业务发展情况

（一）存贷款业务稳步增长。截至 2024 年末，全辖各项存款余额 124.2 亿元，较年初增加 15.16 亿元，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 126.33%。其中储蓄存款 117.05 亿元，占比 94.24%，较年初增长 14.1 亿元，增速 13.7%；对公存款 7.15 亿元，占比 5.76%，较年初上升 1.06 亿元。全辖各项贷款余额 108.16 亿元，较年初增加 7.24 亿元（个人贷款增加 7.32 亿元，公司贷款减少 823 万元），增速 7.17%，余额户数 17.28 万户（人），较年初增加 7579 户（人），贷款不良率 1.86%。其中涉农网点贷款余额 97 亿元，较年初增加 5.85 亿元，增速 6.42%；余额户数 16.38 万户（人），较年初增加 6308 户（人），户均贷款 5.92 万元。非涉农网点贷款余额 11.15 亿元，较年初增加 1.38 亿元；余额户数 8957 户，较年初增加 1271 户。

（二）支农支小贷款情况。截至 2024 年末，本社涉农贷款余额 100.32 亿元，较年初增加 7.14 亿元，增幅 7.66%。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4.59 亿元，较年初增加 6.34 亿元，增速 76.87%，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余额户数 11619 户，较年初增加 5777 户，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6.32%，较年初下降 18 个基点，普惠型小微企业信贷供给稳定增长，增量扩面效果明显。普惠型涉农贷款余额 85.51 亿元，较年初增加 4.8 亿元，增幅 5.94%，始终坚守支农支小定位，提升普惠金融质效。

（三）不良贷款情况。截至 2024 年末，本社信用风险资产 166.54 亿元，不良资产 2.16 亿元，不良资产率 1.30%；各

项贷款余额 108.16 亿元，不良贷款余额 2.01 亿元，较年初上升 775.35 万元，不良贷款率 1.86%，较年初下降 0.06 个百分点；逾贷比 95.47%（逾期 90 天（含）以上贷款占不良贷款比例），较年初下降 0.8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339.38%，较年初上升 48.09 个百分点；贷款拨备率 6.32%，较年初上升 0.73 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 13.33%，较年初下降 0.07 个百分点。主要指标情况见下表。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比年初
不良资产率	1.30%	-0.07%
不良贷款率	1.86%	-0.06%
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	95.47%	-0.80%
逾期贷款比例	3.64%	0.90%
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96%	-0.21%
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	6.26%	-5.84%
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	8.42%	8.42%
同业集团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	0.00%	0.00%
最大单家同业融出比例	0.00%	-29.42%
单一客户关联度	0.03%	-0.01%
集团客户关联度	0.04%	0.00%
全部关联度	0.69%	-0.13%
房地产贷款集中度	1.36%	-0.06%
个人住房贷款集中度	0.83%	0.06%
拨备覆盖率	339.38%	48.09%
贷款拨备率	6.32%	0.73%

资本充足率	13.33%	-0.07%
杠杆率	7.22%	-0.57%

（四）应收未收利息情况。截至 2024 年末，本社应收利息余额 919.99 万元，较年初上升 818.29 万元，增幅 804.6%。

（五）应付利息情况。截至 2024 年末，本社应付利息余额 27218.6 万元，较年初增加 3507.43 万元，增幅 14.79%。

（六）主要监管指标情况。截至 2024 年末，本社资本充足率 13.33%，杠杆率 7.22%，流动性比例 65.91%。

指标分类	指标名称	指标值	达标值
资本充足	资本充足率	13.33%	≧10.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24%	≧8.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24%	≧7.5%
杠杆情况	杠杆率	7.22%	≧4%
风险集中	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	6.26%	≧15%
盈利性	资产利润率	1.01%	≧0.6%
	资本利润率	13.36%	≧11%
	成本收入比率	37.97%	≧35%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比例	65.91%	≧25%
	核心负债（比例）依存度	70.38%	≧60%
	流动性匹配率	244.94%	≧100%
	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516.21%	≧100%

三、总体经营效益情况

（一）各项收入稳步增长。截至 2024 年末，实现各项收入 8.91 亿元，同比增加 8090.08 万元，增幅为 9.98%，增

速较上年同期增加 1.22 个百分点。其中贷款利息收入 7.7 亿元，占各项收入 86.42%，较去年同期增加 4945.17 万元，增速 6.86%，资金业务收入 8399.83 万元，占各项收入 9.43%，较去年同期增加 2576.81 万元，增速 44.25%，总体收入保持平稳增加。

（二）各项支出持续上升。截至 2024 年末，各项支出为 7.09 亿元，同比增加 1.12 亿元，增幅 18.85%，增速较上年同期增加 17.47 个百分点（主要为计提减值增加）。其中存款利息支出 1.66 亿元，同比增加 1066 万元，增幅 6.85%；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370 万元，同比减少 407 万元，降幅 16.48%；其他业务支出 3702 万元，同比增加 445 万元，增幅 13.69%；业务及管理费 25172 万元（其中人力成本，固定费用，弹性费用），同比下降 1097 万元，降幅 4.18%；信贷资产减值损失 21658 万元，同比增加 11029 万元，增幅 103.76%；税金及附加支出 440 万元，同比增加 69 万元，增幅 18.71%。

（三）利润实现及分配情况。截至 2024 年末，实现利润总额 18207.66 万元，计提所得税 2729.66 万元，实现净利润 15478 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66840.68 万元，调减以前年度损益 7689.55 万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79.3 万元，经过社员代表大会审议通过，提取股金红利 433 万元，可供分配利润 72050.21 万元，按净利润 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47.8 万元，年末未分配利润 70502.41 万元。

四、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变化情况

（一）资产、负债规模较年初稳步增长。截至 2024 年末，资产总额为 164.59 亿元，较年初增加 22.64 亿元，增幅为 15.95%。资产总额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发放贷款和垫款（资产负债表口径）101.55 亿元，增加 6.05 亿元。负债总额为 152.52 亿元，同比增加 21.67 亿元，增幅为 16.56%。负债总额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吸收存款 124.26 亿元，增加 15.08 亿元，向中央银行借款 21.72 亿元，增加 3.81 亿元；资产和负债均较年初持续增长。

（二）所有者权益持续增长，资本充足。截至 2024 年末，所有者权益余额为 12.08 亿元，同比增加 0.97 亿元，增幅为 8.7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一般风险准备增加 0.47 亿元，未分配利润增加 0.37 亿元，盈余公积增加 0.09 亿元。

五、资产受限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本社债券投资 189803.76 万元，其中国债 35951.16 万元，政策性金融债 153852.6 万元。债券投资中 141971 万元用于向中央银行借款质押，其中质押国债 24410 万元，质押政策性金融债 117561 万元。质押债券占债券投资总额的 74.8%。

六、股本金、股金分红及资本充足率情况

（一）股本金情况。截至 2024 年末，本社股东总数 3020 户，股本总额 8326.95 万元，其中企业法人股东 5 户，持有股份 1464.89 万股，占比 17.59%；自然人股东 3015 户，持有股份 6862.06 万股，占比 82.41%，其中职工股 1616.41 万元，占比 19.41%；最大企业法人股 794.90 万元，占比 9.55%，

最大单户自然人股 124.91 万元，占比 1.5%；主要股东 1 户，持股 794.9 万元，比例 9.55%。

（二）股东前十户情况。福建省闽清三得利陶瓷有限公司持股 794.9 万元，比例 9.55%，与其关联方高少芬合并持股 10.23%。毕节市劲松酒业有限公司持股 227.12 万元，比例 2.73%；贵州保龙设备造有限公司持股 215.76 万元，比例 2.59%；王斌持股 124.91 万元，比例 1.5%；贵州威宁鹤乡果核桃产业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13.56 万元，比例 1.36%；威宁草海商贸城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13.56 万元，比例 1.36%；李官麟持股 105.9 万元，比例 1.27%；唐平持股 90.85 万元，比例 1.09%；邹野持股 85.17 万元，比例 1.02%；曾言新持股 85.17 万元，比例 1.02%。

（三）主要股东情况。本社主要股东为福建省闽清三得利陶瓷有限公司，该公司及其关联人高少芬（该公司法人高理杰之女）持股金额 851.68 万元，占比 10.23%。该公司未与本社发生关联交易，未出质本社股权，未提名理事、监事；不存在所持股权被采取诉讼保全措施或者被强制执行，不存在股权被质押或者解押；不存在以委托资金、债务资金等非自有资金入股。不存在通过本社信贷、同业、理财等业务为股东提供入股资金，入股资金来源合法。

1.基本情况。福建省闽清三得利陶瓷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5 月 7 日，注册地位于闽清县白中镇攸太村，法定代表人为高理杰。经营范围包括生产销售高级彩色釉面砖、高级水晶釉料，加工纸箱，木质包装的热处理服务；自营和代

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正常。

2.股权结构。福建省闽清三得利陶瓷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66万元，高理杰认缴出资额2039.6万元人民币，认缴日期2010年02月25日，持股比例66.52%，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林美珠认缴出资额1026.4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33.48%。

3.财务信息。2023年账面净利润1760.33万元，2024年账面净利润2094.03万元，最近两个会计年度连续盈利。2024年资产总计30942.49万元，负债总计2360.58万元，净资产28581.91万元，净资产比例92.37%。权益性投资余额为8457.78万元，权益性投资占净资产的29.59%，未超过本企业净资产的50%。

(四)股金分红情况。根据股本总额8326.95万元的5.2%进行分配，应分配红利433万元，均为现金分红。

(五)资本充足率情况。报告期末本社风险加权资产合计为970302.36万元，资本净额为129304.78万元。资本充足率为13.33%，高于监管标准2.83个百分点，一级资本充足率12.24%，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12.24%，分别高于监管标准3.74、4.74个百分点。

六、贷款前十大户情况

贷款前十大户借款人姓名及借款余额分别为：威宁县山地绿色农产品销售有限公司2530万元；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农业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1710万元；威宁彝族回

族苗族自治县中医医院 1600 万元；陈永正 1230 万元；贵州富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50 万元；威宁县银鹤商贸有限公司 515 万元；贵州威宁荞老者食品开发有限公司 460 万元；威宁大生高原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440 万元；贵州威宁鹤乡果核桃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430 万元；王阿塔 350 万元。

七、薪酬管理情况

（一）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本社理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成员由 3 名理事组成，主任委员由理事长担任。其主要职责是：**一**是对理事会、高级管理层的规模和构成向理事会提出建议；**二**是研究拟定理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理事会提出建议；**三**是广泛搜寻合格的理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四**是对理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进行初步审查并提出建议；**五**是研究和拟定理事的薪酬与考核方案，经理事会审议后报社员代表大会批准；**六**是负责审议本社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拟定对高级管理层的薪酬及考核方案报理事会审议；**七**是监督薪酬、考核方案的执行；**八**是对理事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并向理事会报告；**九**是理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经营层下设人力资源与薪酬管理委员会，由联社主任高洁任委员会主任，人力资源部、计划财务部、普惠金融部、科技金融部、风险管理部、运营管理部负责人为成员。其主要职责是：**一**是按照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审定人力资源与薪酬管理相关制度；**二**是负责审定本社薪酬策略和薪酬预算，为本社薪酬体系设计和薪酬管理提供原则、目标和策略

导向；研究薪酬管理框架体系及相关制度；三是负责对薪酬管理制度的实施进行统筹协调、监督指导；四是负责审定营业网点人员的季度、年度考核结果，提出员工级别升降、岗位调整、职务任免和奖惩等意见；五是负责审定涉及人力资源与薪酬的其他事项。

（二）年度薪酬总量、受益人及薪酬结构分布。2024年，本社预提负责人薪酬 666.48 万元（基本薪酬 144.03 万元，绩效薪酬 371.75 万元，任期激励 150.7 万元），最终薪酬数据待上级管理部门核定。

（三）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本社根据省联社薪酬管理指导意见，结合业务发展实际，进一步完善全面绩效管理基础，制定了《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薪酬分配管理办法》《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基本薪酬管理办法》《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员工绩效薪酬总额管理办法》《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营业机构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机关部室绩效考核方案》等相关薪酬与业绩衡量制度，在遵循公正、公平、公开原则的基础上，强调绩效管理的客观性、责任性、激励性，建立激励与约束并重的全面考核机制。加大绩效工资与核心指标完成率相挂钩的正向激励机制，按照全员营销要求，根据不同岗位员工完成任务数计价考核，提升员工业务营销主动性；适时调整绩效考核业务权重，发挥绩效考核指挥棒作用，引导员工调整工作重心，激励员工持续改进工作，优化经营管

理过程，实现经营管理目标。

（四）薪酬延期支付和现金薪酬情况。本社制定了《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管理办法》，对高管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人员实行绩效薪酬进行延期支付。理事长、主任延期支付比例为 55%；纪委书记、监事长，党委委员、副主任、工会主席延期支付比例为 50%；各部（室）、网点负责人延期支付比例为 40%；非负责人正职级延期支付比例为 35%；离任高管、中层副职、客户经理延期支付比例为 20%；会计运营主管延期支付比例为 15%；机关一般员工、综合柜员延期支付比例为 10%。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2024 年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合计 927.87 万元，不存在现金薪酬情况。

（五）理事会、高级管理层的具体薪酬信息

1.理事会：本社理事会成员 9 人，其中王飞、高洁为执行理事，张昱为职工理事。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以上三位理事共计发 2024 年度薪酬 147.81 万元；无独立理事；其余六位社员理事未在本社领取薪酬。

2.高级管理层：高级管理层成员为王飞、高洁、邹关武、张细兴、袁锐、毛毅、蔡正华。2024 年高级管理人员预提薪酬总额为 666.48 万元。最终薪酬数据待上级管理部门核定。

（六）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备案及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考核情况。本社制定了《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薪酬分配管理办法》《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基本薪酬管理办法》《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威

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员工绩效薪酬总额管理办法》《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营业机构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机关部室绩效考核方案》等薪酬方案，经内部程序审议通过后，由经营层组织实施。

（七）本社无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情况。

八、公司治理情况

2024 年，本社持续建立健全党委全面领导，理事会战略决策、监事会依法监督、高级管理层执行落实的公司治理体系，落实“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明确党委和“三会一层”的不同权责边界和决策流程。同时，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保障，规范议事程序，夯实公司治理基础。报告期内，本社理事会下设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战略规划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及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等 7 个专门委员会，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和监督委员会两个委员会。

（一）社员代表大会运行情况。2024 年共计召开社员代表大会 2 次，共审议 22 项议题，听取 2 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1.第二届社员代表大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4 年 4 月 29 日在本社四楼会议室召开第二届社员代表大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社员代表 64 人，实到社员代表 50 人（含委托代理人），符合本社章程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题：《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第二届社员代表大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监票员、唱票员、计票员建议人选

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章程（修订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理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财务执行及 2024 财务预算（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股金分红方案（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监事会 2023 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监事会对理事会及其成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监事会及其成员 2023 年度履职自评报告的议案》。会议听取并通过了《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关联交易情况报告》。以上审议通过事项形成了相应决议。

2.第二届社员代表大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4 年 12 月 23 日在本社四楼会议室召开第二届社员代表大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社员代表 64 人，实到社员代表 51 人（含委托代理人），符合本社章程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题：《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第二届社员代表大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监票员、唱票员、计票员建议人选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张细兴辞去威宁县农村信用

合作联社第二届社员代表大会社员代表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章程（修订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负责人薪酬管理 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补充医疗保险管理 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管理 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员工绩效薪酬总额管理 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薪酬分配管理 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企业年金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基本薪酬管理 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解除浦绍陆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社员代表资格的议案》。会议听取并通过了《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股东评估报告的议案》。以上审议通过事项形成了相应决议。

（二）理事会运行情况

1.理事会组成情况。本社理事会由 9 名理事组成，其中执行理事 2 人，职工理事 1 人，社员理事 6 人，具体名单如下：

理事长（执行理事）：王飞

副理事长（执行理事）：高洁

职工理事：张昱

社员理事：柏贵永、王开华、赵英举、陶泽志、李玉平、浦朝庆

2.理事会会议召开情况。2024年理事会共召开会议6次，共审议表决47项议案，同意议案47项，听取通过5项专项报告，研究讨论通过相关事项16项。具体情况如下：

(1)第四届理事会第四次会议。2024年1月4日，会议通过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缴纳2020年至2022年相关税款的议案》，并形成相应决议。

(2)第四届理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年4月29日，在本社九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理事会五次会议，会议应到理事9名，实到理事7名。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3年股东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补充医疗保险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从业人员行为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从业人员职业操守和行为规范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2023年反洗钱工作专项审计的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3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3年案件防控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3年度贷款减免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3年度呆账核销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重大事项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案防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案防工作自评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操作风险管理自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高级管理层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资本充足率分析压力测试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资本实施情况和资本管理计划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流动性评估和管理策略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市场风险评估及压力测试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反洗钱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稽核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稽核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周正申请转让股金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农信联社关于做好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津贴补贴和福利管理工作的通知（2024 版）》

的议案》、《关于提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29 项议题。研究讨论并通过《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章程（修订草案）》、《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理事会工作报告》、《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财务执行及 2024 年财务预算（草案）》、《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信息披露报告》、《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股金分红方案（草案）》、《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草案）》6 项议题。听取通过《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数据治理自评报告》、《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三农金融业务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三农业务发展目标规划》、《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4 项报告。以上审议通过事项形成了相应决议。

（3）第四届理事会第六次会议。2024 年 5 月 24 日，会议通过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农信联社关于调整优化机关部门组织架构的通知的议案》，并形成相应决议。

（4）第四届理事会第七次会议。2024 年 7 月 10 日，在本社九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理事会七次会议，会议应到理事 9 名，实到理事 9 名。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恢复和处置计划实施暂行办法（2024 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物业服务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

合作联社 2024 年度补充医疗保险事宜的议案》3 项议题。听取并通过《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关联方名单情况的报告》1 项报告。以上审议通过事项形成了相应决议。

（5）第四届理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 年 11 月 13 日，在本社九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理事会八次会议，会议应到理事 9 名，实到理事 9 名。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5 年保安服务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全面预算管理办法（2024 版）的议案》2 项议题。以上审议通过事项形成了相应决议。

（5）第四届理事会第九次会议。2024 年 12 月 23 日，在本社九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理事会九次会议，会议应到理事 9 名，实到理事 8 名。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5 年理事会授权书（理事会向理事长授权）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5 年理事会授权书（理事会向高级管理层授权）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解聘张细兴同志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副主任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实施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5 年机关部室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5 年营业机构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风险偏好陈述书

（2024年）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5年营业网点门头门楣制作安装采购立项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5年工作服采购立项事宜的议案》10项议题。研究讨论《关于提请研究讨论张细兴同志辞去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第二届社员代表大会社员代表的议案》、《关于提请研究讨论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章程（修订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研究讨论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研究讨论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补充医疗保险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研究讨论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研究讨论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员工绩效薪酬总额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研究讨论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薪酬分配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研究讨论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企业年金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提请研究讨论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基本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研究讨论解除浦邵陆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社员代表资格的议案》10项议题。以上审议通过事项形成了相应决议。

（三）监事会运行情况

1.监事会组成情况。本社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监事长1人，职工监事1人，社员监事3人，具体名单如下：

监事长：邹关武

职工监事：蔡正华

社员监事：盛才广、陶勇、浦磊

2.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2024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会议 4 次，共审议表决 5 项议案，同意议案 5 项，听取通过相关事项 31 项，研究讨论通过相关事项 23 项。具体情况如下：

(1)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 年 4 月 29 日，在本社八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三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5 名，实到监事 5 名。会议研究并通过《威宁农信联社章程（修订草案）》《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财务执行情况及 2024 年财务预算（草案）》《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度股金分红方案（草案）》《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威宁农信联社监事会对理事会及其成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威宁农信联社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威宁农信联社监事会及其成员 2023 年履职自评报告》9 项议案；听取并通过《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度理事会工作报告》《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度经营层工作报告》《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度股东评估报告》《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度稽核审计工作总结》《威宁农信联社 2024 年度稽核审计工作计划》《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反洗钱工作专项审计报告》《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度消费者权益工作审计报告》《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度案件防控专项审计报告》《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度贷款减免专项审计报告》《威宁农信联

社 2023 年度呆账核销专项审计报告》《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度重大事项审计报告》《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报告》《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度案件防控工作情况报告》《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度案件防控工作自评报告》《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度操作风险管理自评估报告》《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度三农金融业务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威宁农信联社 2024 年度三农业务发展目标规划》《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度数据治理工作自评估报告》《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度资本充足率分析压力测试》《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资本实施情况和资本管理计划》《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度流动性评估和管理策略》《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度市场风险评估及压力测试情况报告》《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威宁农信联社 2024 年度反洗钱工作计划》《威宁农信联社 2023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27 项议案。

(2)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4 年 6 月 28 日通过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四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5 名，实到监事 5 名。会议审议通过《威宁农信联社监事会监督意见书（2024 年第 02 号）》的议案；听取并通过《威宁农信联社监事会监督意见书（2024 年第 01 号）整改情况报告》《支付派遣制驾驶员吴亮等 4 人经济补偿金及与派遣公司解除相关协议事宜的方案》《威宁农信联社关于关联方名单情况的报告》3 项议案。

(3)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 年 11 月 5 日，在

本社八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五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5 名，实到监事 5 名，会议审议通过《威宁农信联社监事会 2023 年度反洗钱工作监督检查方案》《威宁农信联社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反洗钱工作监督检查报告》《威宁农信联社监事会监督意见书（2024 年第 03 号）》3 项议案。

（4）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4 年 12 月 23 日，在本社八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五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5 名，实到监事 5 名，会议审议通过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案件防控工作督查报告》；研究通过《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实施方案》《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5 年机关部室绩效考核方案》《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5 年营业机构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章程（修订草案）》《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补充医疗保险管理办法》《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管理办法》《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员工绩效薪酬总额管理办法》《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薪酬分配管理办法》《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企业年金实施细则》《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基本薪酬管理办法》《解除浦绍陆同志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第二届社员代表大会社员代表》《张细兴同志辞去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第二届社员代表大会社员代表》14 项议案；听取并通过《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度案件防控工作情况报告》。

(四)经营管理层情况

2024 年末，本社经营管理层由 3 名成员组成，具体成员名单如下：

主任：高 洁

副主任：袁锐 毛毅

特别说明：截至报告披露日，袁锐同志已调离本社。

(五)机构设置情况

本社根据金融服务和业务发展需要，机关部门按照业务管理、风险与运营管理、支撑保障三个条线分类内设了 12 个职能部室，分别是：普惠金融部（乡村振兴部）、科技金融部、风险管理部、内控合规部、纪检室（监事会办公室）、稽核审计部、计划财务部、运营管理部、党委办公室（理事会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办公室、工会委员会办公室、安全保卫部。营业机构（网点）43 个，其中城区网点 8 个（含 1 个营业部），乡镇网点 35 个，营业网点全覆盖城乡。

(六)前十大股东变动情况

2024 年度本社前十大股东股权未发生变化。

九、财务核算依据

（一）会计报表编制：按照会计准则规定进行编制。

（二）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固定资产计价以固定资产原值一次性进入成本；计提折旧方法，是依据分类折旧法和平均年限法。

（三）递延资产摊销：2024 年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为 13453.09 万元。

(四) 所得税: 计提所得税共 2729.66 万元。

十、全面风险管理情况

本社持续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着力夯实发展基础。以资产质量管理为抓手,不断提升信用风险管控能力;以合规体系建设为核心,着力提升操作风险规范管理;以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为切入点,持续提升流动性风险管理能力;以规范风险管理履职为途径,提升各类风险管理能力。一年来,本社风险管理水平和抗风险能力显著提升,总体风险可控。

(一) 信用风险状况

1.信用风险管理的情况。本社信用风险资产余额 1665359.28 万元,不良资产余额 21624.1 万元,不良资产率 1.3%。其中:各项贷款余额 1081615.28 万元,占信用风险资产的 64.95%,不良贷款余额 20138.1 万元,不良贷款率 1.86%;存放同业 156292.21 万元,占信用风险资产的 9.38%,均为正常资产;应收利息和其他应收款 10434.58 万元,占信用风险资产的 0.63%,其中不良资产 183.78 万元,不良率 0.47%;其他表内信用风险资产 158667.45 万元,占信用风险资产的 9.53%。信用风险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74698.4 万元,其中贷款损失准备 68343.77 万元,拨备覆盖率 339.38%。

2.信用风险暴露的情况

(1) 风险暴露计量方法。按照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本社现阶段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2) 资产风险分类的程序和方法。本社采取五级分类法，首先由各网点资产风险分类小组进行逐笔认定，认定结果逐级上报，最后由风险管理委员会确定最终分类结果。

(3) 逾期贷款账龄分析。逾期五年以上的不良贷款余额为 491.86 万元，占不良贷款比为 1.52%；逾期三年以上、五年（含）以下的不良贷款余额为 234.91 万元，占不良贷款比为 0.21%；逾期一年以上、三年（含）以下的不良贷款余额为 2799.31 万元，占比为 3.69%；逾期一年（含）以内的不良贷款余额为 16612.02 万元，占不良贷款比为 94.58%。

(4) 资产收益率。全年实现净利润 15478 万元，资产平均余额 153.27 亿元，平均收益率为 1.01%。

(二) 流动性风险状况。本社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强化资产及期限配置，合理平衡资金收益、贷款收益与流动性成本关系，确保流动性风险控制在重度压力测试下能够维持一定时间内的支付能力。年末超额备付率 8.27%；报表数据存贷比 87.08%，调整后存贷比 69.61%；流动性比例 65.91%；核心负债依存度 70.38%；中长期贷款比率 5.38%。

(三) 市场风险状况。针对市场风险，主要表现在利率风险方面，进一步建立完善市场风险管控机制，将市场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合理范围内，实现风险调整收益率最大化。根据业务发展需求、自身风险控制能力和市场风险外部形势，确定主要业务限额标准。按照各类债权投资的预期损失计提减值拨备，审慎制定处置方案，对重大风险事件执行全社统一处置策略，满足新资本协议达标要求和市场风险管理

的监管要求。同时，本社按照收益覆盖风险的原则，进一步完善利率定价机制，切实防范利率风险；积极关注各类金融市场变化尤其利率政策变化。

（四）操作风险状况。一是印发《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度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实施方案》（威信联〔2025〕15 号），组织各条线部门开展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工作。二是根据省联社操作风险管理及关键风险指标监测管理规程要求，均按月、按季对设定的 18 项关键风险指标实施监测，及时发现关注或异常风险指标，进一步强化操作风险管理，提升操作风险防控水平。三是开展涉及操作风险方面的会计运营业务、信贷业务、内控制度执行、安全保卫及案件防控等领域检查。

（五）合规风险状况。一是印发《威宁农信联社加强内控合规体系建设保障高质量发展工作实施方案》（威信联〔2024〕57 号），从思想认识、履职能力、机制建设、检验标准等方面全面提升内控合规体系建设，践行“遵章守纪、令行禁止”的合规文化理念。二是持续开展内控案防与岗位履职考核机制，按年制定年度部门合规案防管理计划表，通过“负激励”的方式基本打通一二三道防线之间的合规案防联动管理渠道，初步形成将一道防线部门内控合规管理工作贯穿在整个业务经营管理过程中。2024 年，涉及考核 7 项（其中，培训 15 场、警示教育 13 场、风险提示 31 个、检查 5 场，员工异常行为排查 4 次）。三是做实各项排查整改问责工作，深入挖掘案件风险隐患，及时防范和化解案件风险，全年案

件风险排查立项 60 个，覆盖信贷业务、柜台（会计）结算业务、电子银行业务及自助机具管理等重要领域。**四是**强化刚性制度梳理，坚持制度落实，持续开展制度建设工作，更新完善内部制度体系，围绕“制度层级管理”原则，持续推进制度“废改立”工作，强化制度合规性审查，动态调整制度框架体系。2024 年度制度“废改立释”61 个，其中新制定 16 个，修订 45 个，废止 45 个。**五是**积极创新，不断完善“阳光数普”内控合规管理模块内容，完成合同审查、消保审查流程，明确送审部门、审查部门等各环节人员流程责任。

（六）信息科技风险状况。本社建立完善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增强了安全运维保障及业务连续保障能力，支持业务运营和客户服务，依据《商业银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指引》制定了《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总体应急预案》和《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办法》，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实行“规避、预防、缓释、抵补”等管理策略，坚持“全员参与、协调统一、预防为主、动态管理”的管理原则，通过搭建科学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划分明确的风险管理职责、制定有效的风险管理制度和操作流程等措施，完善了互联网统一出口管理和上网行为管理及上网实名制认证，为保数据安全实现了桌面安全管理和数据摆渡系统等相关安全，持续推动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的开展。2024 年度未发生由于重要业务系统及其配套基础设施、通讯网络的故障导致突发超过 30 分钟以上的业务中断，未发生信息科技类案件。

（七）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状况。本社持续优化资产负债期限和产品结构，确保利率风险整体可控。在经济下行，资产负债两端承压、利差收窄的情况下，遵循风险收益相匹配的原则，保证利率变化对净利息收益的不利影响控制在合理容忍度内。

（八）声誉风险状况。本社持续建立健全声誉风险管理体系和应急协调处置机制，常态化开展声誉风险线索排查，及时识别和化解潜在声誉风险，强化舆情监测、应对和处置，确保负面舆情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2024年，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

（九）战略风险状况。为承接省联社“十四五”发展规划，本社在省联社的指导下，制定了《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十四五”发展战略规划纲要》（威信联〔2023〕126号），从规模指标、质效指标、结构目标等方面确定了本社到2025年的发展目标，并注重战略引导和落地实施，加强战略环境监测、研判和评估，有效管控战略风险。

（十）洗钱风险状况。本社不断完善洗钱风险管理体系，对标监管标准，持续强化洗钱风险识别、评估、控制和管理。一是内控制度建设情况，2024年，修订了《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办法》等14个，新建了《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受益所有人身份识别管理办法》，反洗钱内控制度体系逐步完善；二是反洗钱宣传和培训情况，2024年，本社共组织开展宣传活动22次，组织开展反洗钱培训6次。

（十一）防范案件风险状况。为有效防范案件风险，筑牢案防治理机制，本社主要围绕构建案防组织架构、完善制度机制建设、研判重点风险领域、执行案件风险重点防控措施、排查与处置案件风险、员工异常行为排查、暴露问题整改及成效等方面开展案防工作。一是严格按银行治理的原则与规范，在理事会下设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审议批准本机构案防工作总体政策，推动案防管理体系建设等工作。二是经营层下设内控合规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本机构案防工作总体政策，推动案防管理体系建设，提出案防工作整体要求，审核案防工作报告。三是成立案防工作领导小组，明确领导小组及业务条线部门案防职责。四是设立内控合规部为案防工作牵头部门，具体负责案防工作的组织与实施。五是在内控合规部设立案防管理岗，专人专职负责案防日常工作。六是印发《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各级负责人案件防控履职管理办法》（威信联〔2020〕91号），自上而下明确各层级负责人案防职责。七是建立《案件问责办法》等制度7个，全面涵盖组织架构、职责分工、员工异常行为管理、案件风险排查、案件处置问责、案件损失赔偿等多个领域。同时，在日常管理中，建立了年度案防工作计划、案件风险排查方案、案防考核办法等，确保全年案防工作有规可依，有章可循。八是按季组织召开案防专题会议及案防联席会议，认真分析、总结案防排查中存在的问题，研究有效的防控措施。九是通过按季全面排查、不定时专项排查、谈心谈话、家访、发动社会监督等方式，做实员工异常行为排查工

作，并将员工行为纳入案防日常管理，并建立案防考核机制，推动格主、格员充分履职，真正从排查中发现问题、防范风险。

（十二）加大审计力度，强化全面审计。2024年度，稽核审计部完成各项审计69次，其中：完成专项审计22次，完成经济责任审计31人（次），完成非现场审计4次，完成全面风险管理审计12社（次）。稽核审计共计涉及问责人数17人（次），处罚金额合计1.85万元。

（十三）积极组织员工培训，严格执行岗位轮岗制度。积极组织员工培训，落实岗位轮岗。根据工作需要，培训重在党员教育、风控合规、营销沟通、反洗钱、安保消防等方面。经过培训，不断增强员工服务意识，更进一步做好服务工作，知晓违规就是风险，安全就是效益，合规创造价值，将依法合规的观念牢记心中，学习各项业务知识，提高业务素质，使每位员工都保持积极向上的工作态度，正确履行职责。

为切实加强联社内部控制和重要岗位员工的管理与监督，防范经营管理中的操作风险和道德风险，有效防控案件的发生，按规执行员工请休假制度、轮岗制度，切实维护员工合法权益，组织达到轮岗期限的机关部门及网点负责人、委派会计等重要岗位人员进行轮岗。轮岗主要以内部员工在不同岗位、部门间进行轮换。

（十四）安全检查情况。2024年，安全保卫部根据公安、银监相关要求，组织开展了元旦、春节期间安全大检查、中

秋国庆期间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和每半年一次的全覆盖日常安全检查，有效预防各类案件事故，检查发现的问题现场下发整改通知书，限时进行整改，并对违规人员及相关责任人进行通报和处罚，检查发现问题 92 个（类），违规人员 55 人（次），经济处罚 92 人（次），累计罚款金额 6.2 万元。

十一、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截至 2024 年末，本社共识别认定并建立关联方名录 387 个，其中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 7 个，理事及其关联方 61 个，监事及其关联方 32 个，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 4 个（不含副理事长、主任），分支机构、部门负责人及具有授信、资产转移、资金使用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的人员其关联方 283 个。截至报告期末，本社各项存款余额 124.2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108.16 亿元，不良贷款余额 2.1 亿元，不良率 1.86%，资本净额 12.93 亿元，关联交易余额 891.55 万元，占资本净额的 0.69%。最大一户借款金额 49 万元、余额 49 万元，占资本净额的 0.032%。报告期内无重大关联交易，一般关联交易均按季报理事会下设的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

本社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各项规定执行关联交易管理，在办理关联交易业务时，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商业原则，在同等条件下向关联方发放的贷款未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

（二）定价政策及程序。威宁农信联社制定了《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威信联〔2023〕130

号），明确了关联交易禁止性规定，并按照权责统一、审批与执行分离、相互制约的原则进行关联交易审批管理。在授信类关联交易方面，按《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黔农·易贷通”个人小额信用循环贷款管理办法（第二次修订）》（威信联〔2023〕21号）执行，以借款人客户类型对应信贷产品，统一执行该类贷款利率，不存在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对关联方进行定价的情况。

（三）报备及审批。根据《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及本社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加强关联交易事前、事中、事后管理，一般关联交易报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重大关联交易报理事会审批，严防关联交易风险，提升信贷资产质量，保障了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二、消保工作开展情况

2024年，本社认真落实监管要求，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抓好金融服务，扎实开展金融宣教，稳妥处理消费者投诉，切实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年度内未发生与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的突发事件及负面舆情，未发生违反法律法规、虚假宣传、误导或欺骗消费者而引发的大规模投诉或群体性突发事件，也未发生客户金融信息泄露、滥用或不正当方式收集信息事件。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层层压实责任。切实履行“消保一把手责任制”，形成内控合规管理部门牵头、各业务条线、各网点协同配合、分工履职的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架构。二是强化消保审查，把牢事前防范。2024年对各部门提交的合同协

议、业务制度、宣传文本等内容共计 100 余份开展合规审查，其覆盖率达 100%，意见采纳率 100%，确保在金融产品或者服务的设计开发、营销推介及售后管理等各个业务环节有效落实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三是强化个人金融信息保护，防范信息泄露风险。持续建立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机制和完善产品服务分类管理和信息披露，严格履行告知授权同意规则，规范合同格式条款文本，系统内电脑办公实行专网专线，内网系统安装了防泄密软件，做好信息保护和防泄密工作，年度内未发生虚假、欺诈、故意泄露、买卖客户信息、侵害消费者权益事件。四是强化产品服务信息披露，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严格遵守国家关于金融服务收费的各项规定，公开披露收费项目和标准，切实落实贷款年化利率明示工作，督促营业网点将存款利率和服务价格公示在显眼位置。在产品和服务合同、协议中，以显著的方式向消费者披露产品和服务的性质、主要风险、违约责任、免责条款等可能影响消费者重大决策的关键信息，让消费者及时了解产品和服务的信息披露情况。五是强化培训考核力度，提高消保工作水平。组织全辖员工开展消保知识培训，提升全体员工的消费者权益保护意识和工作技能。以员工文明规范服务标准、服务能力提升、服务理念强化、树立良好社会形象为培训重点，有计划、有步骤、分批次的开展了培训工作，有效降低了因服务态度及质量引发的投诉工单。将消保纳入经营管理及绩效考核重要指标内容，按月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与绩效挂钩，充分发挥绩效考核的指挥棒作用，

督促各基层网点落实好前沿一线的主体责任。六是强化宣传教育，履行社会责任。组织开展“3·15”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活动、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暨“普及金融知识 守住‘钱袋子’”活动、“金融为民谱新篇 守护权益防风险”及“担当新使命，消保县域行”等主题金融知识宣传活动，一年来，组织网点开展集中宣传活动 600 余场，触及消费者达 30.85 万余人次，彰显消保工作责任担当，提升社会公众金融素养。七是强化投诉管理，切实提高服务质量和客户体验。对客户投诉反映的问题，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强化矛盾纠纷溯源治理，严格落实金融消费投诉首问责任制和限时办结制，确保投诉受理、处理、督办、反馈等环节高效运转，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一年来，本社共受理 45 起投诉，办结率 100%，投诉主要集中于银行卡业务、个人贷款业务等方面。具体如下：

（一）投诉业务办理渠道分类。投诉的业务办理渠道呈现多样化，以前台业务渠道投诉为主。通过营业现场投诉 35 件，占比 77.78%；中、后台业务渠道投诉 2 件，占比 4.44%；电子渠道投诉 3 件，占比 6.67%；电话渠道投诉 4 件，占比 8.89%；自助机具投诉 1 件，占比 2.22%。

（二）投诉业务类别分类。从投诉业务类别来看，因借记卡账户管理及使用引起投诉 15 笔，占比 33.33%；因人民币储蓄业务引起投诉 6 笔，占比 13.33%；因贷款业务引起投诉 22 笔，占比 48.89%；因个人信用信息采集引起投诉 2 笔，占比 4.44%。

(三) 投诉原因分类。从投诉原因来看，因服务态度及服务质量引起的投诉 17 笔，占比 37.78%；因业务操作及效率引起投诉 1 笔，占比 2.22%；因债务催收方式和手段引起的投诉 9 笔，占比 20%；因金融机构管理制度、业务规则与流程引起的投诉 10 笔，占比 22.22%；因金融机构服务设施、设备、业务系统引起的投诉 1 笔，占比 2.22%；因消费者信息安全引起的投诉 2 笔，占比 4.44%；因自主选择权引起的投诉 3 笔，占比 6.67%；因定价收费引起的投诉 2 笔，占比 4.44%。

(四) 投诉地区分布分类。从投诉区域分布看，分布于贵州省毕节市威宁县域内以下 28 个营业网点，统计如下表：

序号	网点	投诉渠道				合计(件)	占比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12378)	金融消费者保护服务平台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 (12345)	贵州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96688)		
1	营业部	1	2	1	0	4	8.89%
2	人民中路分社	1	0	0	1	2	4.44%
3	人民南路分社	0	0	1	0	1	2.22%
4	五里岗信用社	0	0	2	0	2	4.44%
5	鸭子塘信用社	0	0	0	1	1	2.22%
6	新区信用社	0	1	0	0	1	2.22%
7	板底信用社	0	1	0	0	1	2.22%
8	草海信用社	2	0	1	0	3	6.67%

9	岔河分社	0	0	0	1	1	2.22%
10	大街信用社	0	0	1	0	1	2.22%
11	东风分社	1	0	0	0	1	2.22%
12	斗古信用社	0	0	1	0	1	2.22%
13	二塘信用社	1	0	0	0	1	2.22%
14	海拉信用社	2	0	0	0	2	4.44%
15	黑石信用社	1	1	0	0	2	4.44%
16	猴场分社	1	0	0	0	1	2.22%
17	结里分社	0	0	1	1	2	4.44%
18	金钟信用社	2	0	0	0	2	4.44%
19	龙场信用社	0	0	0	1	1	2.22%
20	么站信用社	0	0	2	0	2	4.44%
21	牛棚信用社	0	0	0	1	1	2.22%
22	兔街信用社	0	0	1	1	2	4.44%
23	小海信用社	0	0	2	0	2	4.44%
24	羊街信用社	2	0	0	0	2	4.44%
25	迤那信用社	1	0	0	0	1	2.22%
26	玉龙分社	0	0	1	0	1	2.22%
27	哲觉信用社	0	0	3	0	3	6.67%
28	新发分社	1	0	0	0	1	2.22%
29	合计（件）	16	5	17	7	45	100.00%

十三、强化科技服务，提升机具替代率

一是线上用户持续稳定增长。截至 2024 年末，黔农云平台认证用户数达 69.52 万户，较年初增加 3.95 万户。二是线上贷款持续增加。截至 2024 年末，本社线上贷款签约达 25.6 万户，较年初新增 2.36 万户，线上贷款达 15.94 万户，较年初新增 4878 户，线上放贷率为 92.06%，线上贷款余额 84.58 亿元，较年初增加 2.84 亿元。三是收单业务增效明显。截至 2024 年末，本社共有商户 2.73 万户，本年新增拓展商户数 1806 户，本年共发生交易 4044.41 万笔、63.41 亿元。四是普惠金融服务点运营平稳。截至 2024 年末，本社设立黔农村村通服务点 545 个，其中城区网点 26 户，乡镇网点 519 户，本年共发生交易 130.93 万笔、交易金额 10.02 亿元，覆盖人群合计 46.83 万人。五是自助机具稳中有进。截至 2024 年末，安装 ATM 机具 184 台，智慧柜员机 43 台，覆盖本社所有营业网点，客户提供方便快捷的金融服务通道，辖内电子业务替代率为 97.4%。

十四、强化金融服务，充分发挥支农力度

截至 2024 年末，本社累计创建信用乡镇（街道）37 个、信用村 568 个、信用组 3432 个。累计发放脱贫人口（扶贫）小额信贷 112.77 亿元、6.35 万户，贷款余额 16.49 亿元、3.61 万户，其中 2024 年累计发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 17.7 亿元、3.66 万户。

十五、坚持党建引领、聚焦深度贫困挂牌督战、积极践行社会责任

（一）坚持把方向定基调，推动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

本社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牢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始终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高质量发展为统揽，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实体经济和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金融需要为根本目的，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始终坚守发展定位，聚焦服务实体经济，立足威宁县域产业结构，深耕支农支实主责主业，持续推进差异化、特色化、专业化发展，一以贯之向“小”图强、向“农”笃行、向“普惠”延伸、向“线上”驱动，向“协同”发力，把更多金融资源用于支持农业农村发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

（二）坚持以人为中心，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质效。一是突出重点领域，严格按照“四个不摘”要求，聚焦脱贫人口和低收入群体，持续加大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发放，做到应贷尽贷，聚焦易地扶贫搬迁，在五里岗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区设立专营网点巩固和完善普惠金融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增强搬迁群众普惠金融服务的满意度和获得感。二是强化金融支持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能力。聚焦做实基础、做优服务、做强业务三个基本点制定工作举措，通过创建半小时金融服务圈，着力提升小微金融服务能力，探索金融支持民营小微的实践路径。同时对全辖普惠小微企业（主）实行利率优惠，降低普惠小微企业（主）融资成本。三是持续加大农户信贷资金支持力度，扩大金融支持覆盖面。四是聚焦外出就业创业人员，常态化开展金融服务。

(三) 落实驻村帮扶，压实工作责任。严格落实省国资委和县委政府要求，选派陈信锦同志为石门乡新龙村驻村第一书记，朱象同志为盐仓镇黎坪村驻村第一书记，李宇同志驻龙场镇宣丰村专职帮扶，并压实驻村人员责任，严格落实吃住在村、工作在村工作纪律，全身心投入乡村振兴驻村帮扶工作。

(四) 对外捐赠情况。2024 年度共计对外捐赠 48 万元。一是为“播撒爱心、成就微未来”，向贵州省毕节市农信公益基金会捐款 8 万元；二是向贵州省信合公益基金会捐款 40 万元。

十六、年度重要事项

(一) 经营管理事项

1.调整 2024 年春节假期柜面营业时间：2 月 9 日（除夕）柜面营业时间调整为 08:30-16:00，2 月 10 日（初一）至 2 月 13 日（初四）暂停营业，2 月 14 日（初五）至 2 月 17 日（初八）柜面营业时间调整为 10:00-15:00，2 月 18 日（初九）起恢复正常。

2.2024 年 9 月 15 日至 9 月 17 日放假调休，共 3 天。9 月 14 日（周六）上班。

3.2024 年 12 月 4 日，岔河分社及海拉信社暂停营业 1 天，12 月 5 日恢复正常。

4.2024 年 7 月 25 日，在威宁县环城路新殡仪馆设立离行式自助银行。

5.4.2024 年 7 月 25 日，在威宁县五里岗街道开华家园小

区设立离行式自助银行。

6.2024年10月28日，终止营业六中、实验三中、职校3处离行式自助银行。

7.2024年6月26日，核销营业部36个网点（483户，1061笔）3610.12万元不良贷款。

8.2024年9月26日，核销营业部、草海、五里岗等39个营业网点（585户，1131笔）3333.41万元不良贷款。

9.2024年12月23日，核销营业部、草海、五里岗牛棚等37个网点（546户，1124笔）不良贷3539.79万元不良贷款。

10.2024年12月26日，核销威板底、金钟、海拉等4个营业网点（16户，43笔）484.38万元不良贷款。

（二）高管变更。

1.2024年11月26日，根据《省联社党委关于袁华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黔农信党干任〔2024〕24号）、《省联社关于袁华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黔农信任〔2024〕35号）及《省联社毕节审计中心关于王文静等同志不再任职的通知》（黔农信毕审任〔2024〕1号）要求，本社原党委委员、副主任张细兴同志调贵州惠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贵州惠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书记，推荐为贵州惠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行长。2024年12月23日，经本社第四届理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社员代表大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张细兴同志不再担任本社副主任、第二届社员代表大会社员代表职

务。

2.2025年2月10日，根据《省联社毕节审计中心关于黄静松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黔农信毕审任〔2025〕1号）要求，本社原党委委员、副主任袁锐同志调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贵州大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专职副书记。2025年4月8日，经本社第四届理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社员代表大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袁锐同志不再担任本社副主任、第二届社员代表大会社员代表职务。

3.根据《省联社毕节审计中心党委关于不再提名苏先毅等同志任职的通知》（黔农信毕审任〔2024〕4号）要求，2025年3月6日，经本社第三届会员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蔡正华不再担任本社工会主席职务。

（三）重要政策变更影响以前年度损益情况。一是根据《省联社计划财务部关于规范离职后福利及辞退福利相关会计核算的通知》要求，对离职后福利进行核算调整。根据精算，本社离职后福利义务精算现值6520万元，辞退福利义务精算现值3052万元，合计9572万元，需要调减以前年度损益9572万元。二是根据扶贫产业子基金2023年及以前年度结息情况，为增强风险抵御能力，提高非信贷资产管理水平，拟对债权投资信托计划成本13583万元，即扶贫产业子基金投资计提5000万元减值准备，调减以前年度损益5000万元。三是根据省联社相关通知，为确保所得税会计核算处理规范，对应付利息及贷款减值准备形成的税会暂时性差异

按照 15%确认递延所得税，需确认递延所得税 3465.91 万元，即调增以前年度损益 3465.91 万元。

以上报告客观、真实，对上述报告内容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本社经理事会审议通过的《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供广大股东（社员）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随时查阅，请广大股东（社员）及利益相关者予以监督。

附件：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黔正合审字[2025]第 016 号）

威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